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19 年 7 月 9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深圳市南山区南头关口二路智恒战略性新兴产业园 10 栋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尊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与会监事同意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并授权总经理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与会监事同意公司在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9 年公司对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范围内，对各控股子公司最高担保额度进行调配。公司拟调减对江苏沃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万元担保额度，调减对江苏沃特特种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担保额度，同时新增对浙江德清科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000 万元担保额度，新增对重庆沃特智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调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日